

关于《平津馆丛书》的两个问题

焦 桂 美

清乾嘉学者孙星衍(1753—1818)刻《平津馆丛书》，问世以来一直以精善著称。但对该丛书的刊刻地点及版本流传，学术界尚缺乏明确认识，甚至存在错误记载，有必要作出进一步探究。

一、《平津馆丛书》的刊刻地点问题

“平津馆”是孙星衍做山东督粮道时的治所所在地，在今德州境内^①。孙星衍以“平津馆”名其丛书，这部丛书是否刻于山东呢？要弄清这个问题，首先要明确《平津馆丛书》的刊刻时间。今按海源阁收藏的嘉庆间兰陵孙氏家刻本计，《平津馆丛书》共有43种254卷^②，非一时刻成。其中以嘉庆五年(1800)刻影宋本《孙子》、《吴子》、《司马法》三种为最早，以嘉庆二十三年刻《芳茂山人诗录》和《长离阁集》为最晚，前后越十八年而刻成。据《孙渊如先生年谱》^③(以下简称《年谱》)记载，孙星衍做山东督粮道的时间是嘉庆九年至嘉庆十六年，则此前与此后所刻之书必不成于山东。今以嘉庆九年至嘉庆十六年为界，分三个时间段对《平津馆丛书》的刊刻地点及相关问题进行考索。

(一)嘉庆五年至嘉庆八年(1800—1803)，孙星衍因丁母忧侨居金陵。据《年谱》知，孙星衍于乾隆五十二年(1787)考中进士后一直居京任职，乾隆六十年(1795)外放为山东兖沂曹济兵备道。嘉庆

三年丁母忧,归居金陵,至嘉庆九年再赴山东,补山东督粮道。也就是说,在嘉庆五年至嘉庆八年这三年时间里,孙星衍侨居金陵。三年中刻入《平津馆丛书》的书有四种:嘉庆五年影宋刻《孙子》、《吴子》、《司马法》和嘉庆七年刻《寰宇访碑录》。

其中,《孙子》、《吴子》、《司马法》三书刻于苏州黄丕烈家,不刻于金陵。这三种书均由顾千里影摹上版,底本为顾千里从兄顾之逵(抱冲)小读书堆所藏宋本。此时顾千里馆于黄丕烈家。嘉庆四年,孙星衍曾到苏州,与黄丕烈、顾千里等会晤,谈及欲刊三书之事。嘉庆五年三月,孙星衍“嘱顾茂才广圻影写刊版”^④。顾氏即于黄丕烈家开雕,刻成后据孙意转赠黄氏一部。《尧圃藏书题识》卷二平津馆刻本《魏武帝注孙子》三卷《吴子》二卷《司马法》三卷条下对此事有详细记载:“近孙渊如观察过苏,与抱冲从弟润菴谈及是书,思以付梓。适余家命工翻雕影宋本《国语》毕,润菴即影摹一本,就尧圃中开雕。工毕,润菴承渊如意,转取赠余,余愿大慰,不啻获一宋本矣。”这种由刻书人出资、借助他人刻书场所刻书之事在当时并不罕见。胡克家于嘉庆十七年(1812)重刻元本《资治通鉴》即在孙星衍家祠进行。胡氏重刻本《后序》云:“壬申(1812)之春,予承乏江宁藩使,适获元初旧刻”,“设局于孙伯渊观察之家祠,延文学顾君广圻、彭君兆荪及族弟枢为校勘翻雕之。”此事与孙星衍借黄丕烈场所刻书,性质完全相同,可能主要是为方便起见。

《寰宇访碑录》封面题“嘉庆壬戌雕”,知其刻于嘉庆七年。《年谱》载该年孙星衍居金陵,嘱邢澍具体负责刻书事宜。孙星衍之所以让邢澍负责刊刻此书,与邢澍为此书做出的贡献密切相关。孙氏《寰宇访碑录序》云该书“始于邵君成于邢明府”,意谓此书是以邵晋涵纂修三通、檄取海内石刻以续补郑樵《金石略》录出的副本为基础,益以孙星衍游学四方目见手摹的金石碑刻。孙氏足迹未到之处,便请同时著名金石学家王昶、钱大昕、翁方纲、阮元、武亿等邮寄见示。最后又用邢澍所藏补其不足、删其重复。所以该书每卷题

孙、邢同撰。鉴于邢澍所做贡献,孙星衍请其负责刊刻,自是情理中事。故此书当由邢澍负责刻于金陵。

(二) 嘉庆九年至嘉庆十六年(1804—1811),孙星衍为山东督粮道。这一期间,孙氏刻入《平津馆丛书》的书有三十种,是其刻书高峰。三十种书中明确标明刻于山东的只有两种:一是《建立伏博士始末》,封面刻“嘉庆十一年冬刊于安德使署之平津馆”;一是章宗源辑本《尸子》。《尸子》初刊于嘉庆四年,其版后归孙冯翼。孙星衍后来发现章辑本有不少遗漏,“因属洪明经颐煊重编为两卷,再刊于济南”^⑤。除这两种书外,《琴操》、《燕丹子》、《竹书纪年》、《穆天子传》应该也刻于山东,理由如下:

1 四书封面题式与《尸子》相近。如按时间排列,《琴操》题“嘉庆丙寅春二月,平津馆刊藏”;《竹书纪年》题“嘉庆丙寅春三月,平津馆刊藏”;《燕丹子》题“嘉庆丙寅夏四月,平津馆刊藏”;《尸子》题“嘉庆丙寅夏五月,平津馆刊藏”。又,《穆天子传》题“嘉庆丙寅年,平津馆刻”,与上述四书大体一致。

2 四书均为洪颐煊辑校。孙星衍做山东督粮道时所刻之书大多编辑于山东,在山东帮他校刊的主要是洪颐煊,这从各书序跋可以看出。以上四书为洪氏个人成果,其他则多与孙星衍合作而成。既然洪氏重编之《尸子》刊于济南,则同为洪氏成果且刊刻时间相近、版式几同的其他四书应该也刊于济南。但即使这一推测成立,刊于山东的书也不过五六种,且部头都较小。究其原因,应该是山东的刻书力量较差,难以承担大部头、高质量的刻书任务。因此,更多的书是拿到金陵开雕的。

这一期间明确标明刻于金陵的书有九种:嘉庆十年刻《物理论》;十一年刻《牟子》、《魏三体石经遗字考》;十二年刻《黄帝五书》;十三年刻《华氏中藏经》。这九种书皆为金陵名工刘文奎兄弟承刻,故特别标明刻于金陵。其他虽未标明,大部分也应刻于金陵,如《汉官七种》(《汉礼器制度》、《汉官》、《汉官解诂》、《汉旧仪》、《汉官仪》、

《汉官典职仪式选用》、《汉仪》)。这七种书均无刊刻年月,亦未标明刊刻地点。《年谱》将其系于嘉庆十二年下,云:“四月,与洪君颐煊校刊唐《王无功集》、《琴操》,辑《汉官旧仪》、《汉官仪》,嘱王君保训集《京房易传》。”知《汉官七种》的辑佚工作由孙星衍与洪颐煊在山东共同完成。李庆《顾千里研究》亦将此事系于是年,说这一年顾千里一直在江宁帮孙氏刻书,收入《平津馆丛书》的《黄帝五书》和收入《岱南阁丛书》的《宋提刑洗冤集录》、《故唐律疏议》等皆经顾氏之手刻于是年。入冬,顾千里由江宁归故乡吴中后,仍在吴中校《汉官七种》的清样,说明该书时已付梓。查顾氏行踪,未见他于此前后有到山东的记载。则《汉官七种》当亦由顾千里主持校刊于金陵。

金陵悠久的刻书传统、优良的刻书质量,加上著名校勘学家顾千里、名工刘文奎兄弟的加盟,使孙星衍对这部丛书颇为自负,这从其《平津馆丛书序》中可以感到。《序》云:“自甲至癸,终始十集。最目具详,叙例咸备。聊署平津之馆,敢悬咸阳之门。”可以想见,他的自负一方面源于对所刻之书的精校与精注,另一方面则源于精良的刊刻质量。该序作于嘉庆十七年正月,此时孙星衍刚刚因疾解职归田。从诸书刊刻时间看,此刻刻出的应该即是上述提到的嘉庆十六年以前的三十四种书。可以推断,这三十四种书除少数刻于山东,《孙子》、《吴子》、《司马法》刻于苏州外,其他基本刻于金陵。只有这样,这部丛书的整体水平才足以炫人。

实际上,孙星衍因身在山东、公务繁忙,无法亲自主持刻书。这一期间,金陵刻书事宜主要交由顾千里负责。这从孙星衍多次将在山东编成的稿子寄给远在江宁的顾千里刊刻可以推断。孙星衍《魏三体石经遗字考序》说该书完成后,“又得严孝廉可均、洪明经颐煊互相是正。既成,寄顾茂才广圻于江宁刊刻传远”。孙序作于山东“安德使署之平津馆”。又,《古刻丛钞》后附顾千里三跋,其一跋云孙星衍“寄其稿嘱以刊行”,顾跋则作于“江宁皇甫巷之思古人斋”。由此可见,这些书都是孙星衍在山东编辑后,将稿子寄给顾千里于

金陵刻出的。

(三)嘉庆十七年至嘉庆二十三年(1812—1818),孙星衍解职归田侨居金陵。这一时期刻书九种:嘉庆十七年刻《续古文苑》;十八年刻《抱朴子内篇》;十九年刻《渚宫旧事》、《三辅黄图》、《古文尚书考异》;二十年刻《尚书今古文注疏》、《孔子集语》;二十三年刻《芳茂山人诗录》和《长离阁集》。由各书序跋及封面题识知,以上各书皆刻于金陵,无异议。需要说明的是以下三书:

1.《抱朴子内篇》二十卷《外篇》五十卷,非同时刻成。《内篇》封面题“癸酉年七月校勘于金陵道署”,书前有嘉庆十七年参校人方维甸序跋各一,又有嘉庆十八年孙星衍序,则《内篇》刻成于嘉庆十八年无疑。《外篇》封面题“己卯年五月校刊于冶城山馆”。己卯年为嘉庆二十四年。据《年谱》记载,孙星衍卒于嘉庆二十三年正月十二日,则《外篇》非孙氏生前校刊。又,《外篇》与《平津馆丛书》的其他各书不同,无序跋,故无从查考其校刊情况。孙星衍《新校正抱朴子内篇序》只提及《抱朴子》内、外篇的分合,亦不及《外篇》的刊刻。孙《序》说《抱朴子》内、外篇本是分开的,隋唐史志中《内篇》属道家,《外篇》属儒家,“而卢本(明卢舜治本——笔者)兼刻,改并卷第,辄总题为《抱朴子》,遂致诸家书目牵连入录,不能分晰亦可病也”,“今校刊《内篇》二十卷,不连《外篇》,以复葛氏之旧,兼正明人之误。”知《内》、《外》篇是分开校刊的,且《内篇》校刊在前。《序》又曰:“予及方制府、顾茂才校定是书,先以《内篇》付梓人。”知参加《内篇》校刊的有三人:孙星衍、方维甸、顾广圻。但孙序及方氏序跋均未提及《外篇》的校刊情况。顾千里《思适斋集》卷九《抱朴子外篇序》云:“往者孙伯渊、方葆严两先生既合校《内篇》而刊之,嗣见属校此《外篇》,而两先生相继云亡,荏苒至今,尚思成此未竟……。”此序未注写作年月,但据此序可知,孙星衍、方维甸只校刊了《内篇》便先后去世,《外篇》的校勘任务落到了顾千里一人身上。顾氏为不负宿诺,“为之更正次第,刊定文句,补删改乙,几及千条,合前

所刊《内篇》存诸篋中”^⑥,等待付梓。又《思适斋书跋》卷三平津馆刻本《抱朴子外篇》五十卷条中有:“道光丙戌于扬州命工写样覆校一过,又改正数条如右”,则《外篇》刻成于道光六年(1826),可以推测序文大约也作于此时。也就是说,《抱朴子外篇》孙氏生前未及校刊,道光六年由顾千里于扬州校刊行世,此时孙氏已去世八年。《中国丛书综录》将《内》、《外》篇并著录于嘉庆十八年条下不合历史事实;《外篇》封面所题的刊刻时间亦不足为据。

2.《芳茂山人诗录》、《长离阁集》为孙星衍卒后,其弟孙星衡请严可均、龚庆、杨文荪等为之整理、编刻于金陵,非孙氏生前自刻。《芳茂山人诗录》为孙星衍诗集,《长离阁集》为孙星衍夫人王采薇所作。前面已经提到,孙星衍卒于嘉庆二十三年(1818)正月十二日,卒后孙星衡、严可均、顾千里、吴鼐、杨文荪、龚庆等都参与了孙氏遗稿的整理工作。孙星衍的诗主要由龚庆、杨文荪负责编辑。龚庆将孙诗编为八卷,依次为:卷一、二为《澄清堂稿》上、下;卷三为《澄清堂续稿》;卷四为《济上停云集》;卷五为《租船咏史集》;卷六、七为《冶城挈养集》上、下;卷八为《冶城遗集》。八卷之外,杨文荪又为搜罗散佚,编为《冶城集补遗》一卷,为卷九。后来杨文荪又得孙星衍诗二十四首,拟刻入,不知因何未果。《芳茂山人诗录》前有唐仲冕、石韞玉二序,均称十卷,或据杨跋,或见底稿,不得而知。但今之原刻本只存杨跋,未刻入这二十四首诗,为九卷本。光绪十一年(1885)朱记荣重刻时增入,为十卷本。

综上所述,《平津馆丛书》因涵盖种类多,刊刻时间长,非刻成于一地。其中,《孙子》、《吴子》、《司马法》刻于苏州,《建立伏博士始末》、《尸子》刻于山东,《抱朴子外篇》刻于扬州,其他大部分刻于金陵,其中由金陵名工刘文奎兄弟承刻九种。《平津馆丛书》也并非全部由孙星衍自己策划刊刻,《抱朴子外篇》、《芳茂山人诗录》、《长离阁集》三种是在孙氏卒后,由他人帮助刻出的。孙星衍在山东的编校工作主要得力于洪颐煊,在苏州、扬州、金陵的校刊则以顾千里

出力最多。

二、《平津馆丛书》的版本流传问题

《平津馆丛书》有两个版本：一为嘉庆间兰陵孙氏家刻本。孙氏《平津馆丛书序》云：“自甲至癸，终始十集。”前面已经提到，该序作于嘉庆十七年（1812）正月，此时《平津馆丛书》尚未全部刻成，综核各书刊刻时间，此时已经刻出的最多只有三十四种，这三十四种书主要集中在前三集中，知十集刊本只是孙星衍的计划。陈其荣《重刻平津馆丛书序》云：“第是编初印者六集，嗣及八集，而十集全备者少焉。或疑当时刻犹未竣，更为后人所补者。然先生原序云自甲至癸终始十集，最目具详，叙例咸备，知当日所刻固已十集具全，予亦尝获睹之矣。”陈序明确提出《平津馆丛书》非一时刻成，当时应是边刊刻边发行，先六集嗣八集后十集。今所见有刘履芬收藏之六卷本（日本京都大学人文所藏），以甲、乙、丙、丁、戊、己计，共38种212卷。又见有海源阁杨氏收藏之十集本，自甲至癸共43种254卷，每集扉页印有“平津馆丛书某集”、“兰陵孙氏藏版”字样。据此可推，其八集本当亦以甲乙分次，在六集本基础上续刻而成。今山东大学图书馆藏八集本以金、石、丝、竹八音分，缺《芳茂山人诗集》和《长离阁集》，以非《平津馆丛书》本的《马郑尚书注》和《孙氏祠堂书目》补入，且孙氏《平津馆丛书序》中“自甲至癸，终始十集”一句改为“自金至木，终始八集”，其中“金”“木”“八”三字后人挖改痕迹明显，知非孙氏原刻八集本之旧。《中国丛书综录》著录的《平津馆丛书》不分集。《中国丛书综录补正》认为原刊本分甲—辛八集。但海源阁藏本足以证明十集本确实存在^⑦。又《续修四库提要》亦作“平津馆丛书十集四十三种二百五十四卷”，《续提要》后附有原刻目录，题“清嘉庆间阳湖孙氏校刻本”。其甲至癸十集次序与海源阁藏本完全相同。则《补正》原刊八集之说仅得其一，未得其二。

《平津馆丛书》的另一个刊本是光绪十一年（1885）吴县朱氏槐

庐家塾重刻本。此本后收入朱氏《上海校经山房丛书》中。重刻本为十集,较原刻略有增补。如《抱朴子》在原刻内、外编之外附陈其荣《校勘记》二卷、《佚文》二卷及《道藏》本《朴书》四种共十卷;《寰宇访碑录》后附罗振玉《刊谬》一卷及朱记荣识语;《芳茂山人诗集》原刻九卷,重刻将《冶城集补遗》一卷增补为二卷,成为十卷本。这样,《平津馆丛书》在“中经兵燹,原版已无遗烬”^①的情况下,朱氏按原刻十集本顺序重新刊刻,基本上恢复了原刻旧观,并增入了一些新的成果,应该说是《平津馆丛书》的功臣。但重刻本目录中未著录新增的内容,若只看目录会以为只是原刻本的翻刻,体例似有失严谨。《中国丛书综录补正》指出“朱氏重刻将原编次打乱,变为甲一癸十集”,笔者认为这一说法不妥。

这部善本丛书在流传过程中命运可悲。我们知道,孙星衍的藏书大都毁于太平天国。大约也是在这场战乱中,他家藏的《平津馆丛书》的书版一并被毁。闵萃祥在《重刻平津馆丛书序》中说:“自粤匪之乱,故家典籍被毁无遗。是书旧版遂不可复问,书亦少有传者。”为使这部丛书不致泯灭于天地之间,光绪年间朱记荣予以重刻,重刻本流传较广。

注:

①孙星衍:《平津馆文稿·平津馆记》。

②海源阁本今藏山东省图书馆。关于《平津馆丛书》之种数,主要有二说:一为38种,如《山东省图书馆馆藏海源阁书目》;一为43种,如《续修四库提要》。本文以海源阁藏本目录为据,吸收《中国丛书综录》、《续修四库提要》之做法,将《抱朴子》内、外篇作一种,将原附《千金宝要》后之《秘授青宁丸方》、原附《素女方》后之《制大黄丸方》单计,得43种254卷。

③清张绍南撰,清王德福续:《孙渊如先生年谱》,清光绪宣统间刊《藕香零拾》本。

④孙星衍:《孙吴司马法序》。

⑤孙星衍:《尸子集本叙》。

林季仲卒年补考

《文献》2004 年第 1 期钱建状、王兆鹏《宋诗人庄绰、郭印、林季仲和曹勋生卒年考证》(下简称《考证》)对林季仲的生卒年进行了考证,推断林季仲生于元祐五年(1090),考证精确。但笔者认为该文对林季仲卒年的考证,仍有加以补正的必要,故不揣浅陋,疏论于下。

关于林季仲的卒年,《考证》认为是绍兴十八年(1148)前后,是不正确的。林季仲《竹轩杂著》卷四《与孙端朝书》:“某咨目上记端朝知府秘丞考友……薛郎过闽中,闻已久矣。生相怜,死相捐,人之情也,公独不然,可以敦薄。古语曰:‘死者复生,生者不愧。’吾知德老复生,在端朝则无愧矣。”此信中提到的“端朝知府秘丞老友”是一条重要线索。孙汝翼(字端朝)绍兴二十年九月自福建提刑移知荆南府,而因福建任内发生吴元美《夏二子传》影射秦桧事件,责降两官(《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 161 页 2622)。《系年要录》绍兴二十四年十一月甲寅条:“汝翼自今年六月自成都运副改知荆南府,九月十三日离任”(卷 167 页 2731),吴廷燮《南宋制抚年表》页 7956(中华书局《二十五史补编》本),以及李之亮《宋两湖大郡守臣易替考》也都认为,孙汝翼曾两次知荆南府:二十年至二十三、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这样看来,林季仲至少在绍兴二十年(1150)还在世。

(王宇)

⑥顾千里:《思适斋集》卷九《抱朴子外篇序》。

⑦除海源阁藏原刻十集本外,在诸师友帮助下,笔者又调查浙江大学图书馆、国家图书馆所藏之原刻亦为十集本。

⑧陈其荣:《重刊平津馆丛书序》。

作者单位: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